

马锡五与 马锡五审判方式

张希坡 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013051822

D929.6

17

马锡五与 马锡五审判方式

张希坡 著



北航

C1658949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D929.6
17

SS81208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锡五与马锡五审判方式 / 张希坡著.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3.5

ISBN 978 - 7 - 5118 - 4991 - 5

I. ①马… II. ①张… III. ①马锡五(1898 ~
1962)—审判—研究 IV. ①D92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09004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齐梓伊

装帧设计/乔智炜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政务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固安华明印刷厂

责任印制/沙磊

开本/72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19 字数/228 千

版本/2013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4991 - 5

定价:45.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作者简介

张希坡,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生于1927年10月,山东章丘人。1947年在东北解放区参加革命,被派往合江师范学习,后被分配到合江省(今属黑龙江省)宝清县政府工作,先后任教育科科员、民政科副科长、县人民法院副院长。1951—1953年在中国人民大学攻读法制史专业研究生,毕业后留校,历任法制史教研室副主任、主任,法律系副主任,现兼任革命根据地法制研究所所长。主要著作有《马锡五审判方式》、《革命根据地劳动立法史》、《革命根据地经济立法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史》、《中国婚姻立法史》、《中国近代法律文献与史实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创建史》、《革命根据地法制史研究与“史源学”举隅》。主编《中国革命法制史》、《革命根据地法制史》、《中华民国开国法制史——辛亥革命法律制度研究》、《中国法制通史第十卷·新民主主义政权》等。

内 容 提 要

本书在1983年《马锡五审判方式》的基础上,增补了2/3的内容,主要是:(1)马锡五传略,包括马锡五出生年月日考及其生平简历。(2)革命根据地的司法机关和诉讼制度的历史演进,说明马锡五审判方式是承上启下的,是对人民司法建设革命传统的继承与发展。此部分单独抽出就是一部人民司法制度的创建史。(3)马锡五审判方式产生的历史背景及其基本特点。(4)《刘巧儿告状》指明了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正确道路,介绍“刘巧儿”原型人物封芝琴与张柏的革命一生及封芝琴的幸福晚年。在前言中说明向马锡五审判方式学什么?怎么学?



司法为民的楷模——马锡五



马锡五任陕甘宁省苏维埃主席时



马锡五任陇东专员时



马锡五在西安时



马锡五在最高人民法院时



毛泽东主席在接见司法工作代表时与马锡五亲切交谈



一九六二年四月十五日，首都各界公祭马锡五同志、周恩来同志、谢觉哉同志（总理前面的老人）、沈钧儒先生（总理右边的老人）等参加公祭。护灵队伍第二排左起第一人是马锡五的夫人李春霖同志

錫五同志千古

昨日為聞噩耗，痛失一英
賢民刑業，三十一年，春風雨同舟
十二年，未即，病床故片語
祇嘆道體痛長眠，遽區忠愛人
思念道馬青天不置焉

一九六二年四月十一日

董必武敬挽

一九六二年四月十一日，董必武同志所写

“錫五同志千古”悼诗手迹照片

錫五同志靈右

錫五同志：

你是從群眾泥土里長出的一棵樹，
群眾泥土是你智慧的源泉。

你做司法工作：
不為陳規束縛，
不被形式糾纏。
能深入、能顯出；
既細致、又自然。

人民叫你馬青天。

青天——沒有塵埃和雲翳的天，
見理明、方法對、黨性堅。

“馬錫五審判方式”貫徹到許多案例，
“劉巧兒”只是個小小的流傳。

病，奪去了你的生命，

你的品質、智慧、作風，

永遠留在同志們的心田。

錫五同志，永別了！

記起了在瓦窯堡初次認識你，到

而今已有了二十七年。

謝覺哉 哀輓

一九六二年四月十日，謝覺哉同志所寫

“錫五同志靈右”悼詩手迹照片

发扬延安精神
确保司法为民

王怀安

二〇〇三年
九月

最高人民法院原副院长王怀安题词



陕甘宁边区司法管辖地域图

前言

——向马锡五审判方式学什么？怎么学？

前些年,有人说马锡五审判方式已经过时了:说它是在战争年代产生的,不适用于和平建设时期;那时是在游击战争的农村,现在是在改革开放的城市;那时带有浓厚的游击习气,不适合今天正规化的要求。对这些议论应该怎么看呢?我的回答是:有一定道理,但很不全面。诚然,马锡五审判方式的确产生于游击战争年代的农村,带有那个时代的烙印,有些具体做法,肯定是已经过时了。例如,法院免收一切讼费;不管当事人有无诉状,都要受理,无诉状的,法院干部要为当事人代写诉状;不论早晨晚上,地头河边,只要有人来告状,都要有人接待,等等。但是,我们今天来学习马锡五审判方式,不是也不能只是简单地模仿它的某些具体做法,而是要学习其中所体现的基本精神,然后结合今天审判实践中的新形势、新问题,创造出新的审判方式新的工作方法。

学什么?——学习马锡五审判方式“为民、利民、便民”的基本精神。

所谓“为民”,就是毛泽东同志教导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是人民法官区别于旧式法官的根本标志。马锡五来自人民,不忘劳动人民的本色,他怀着深厚的感情,积极地投入工作。用过去的话讲,他甘做“人民的公仆”,是人民的勤务员;用今天的话说,就是要把“立党

为公,执政为民”的原则,看作人民公务员的天职。正因为他具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坚定信念,所以在前期做专员工作时,让他处理平叛工作,他能深入调查研究,摸清俘获人员的复杂情况,然后区别对待,采取不同的斗争策略,使大批俘获人员得到正确而妥善的处理;在运盐工作中,他能带领群众,以身作则,任劳任怨,克服种种困难,创造性地完成这一艰巨而繁重的工作任务,因而受到党中央的好评,被边区政府评为模范工作者。正因为他能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执法者的根本宗旨,所以在他兼任司法工作以后,能够公正廉明,无私奉献,依靠群众,调查研究,高效率地、创造性地完成各项审判任务。并且做到“合乎法理,顺乎人情”,“无论赢的输的都不能不服判”,最后达到“案结事了”,使边区人民团结抗日,积极生产,因而受到老百姓的爱戴。

当今的模范司法工作者宋鱼水,也正由于具备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才能做到“辨法析理,输赢皆服”,“让赢者赢得堂堂正正,让输者输得明明白白”。我们今天可以从宋鱼水身上,看到马锡五审判方式的影子,她使老一辈司法工作者的成功经验,在新形势下,得到继承和发扬。因此,我们应该“远学马锡五,近学宋鱼水”。

宋鱼水,山东省蓬莱人,1966年2月出生,1989年大学毕业后,进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经济庭工作,1996年考取中国人民大学法律专业在职研究生,先后任书记员、审判员、副庭长、民五庭庭长,海淀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宋鱼水对人民群众怀有深厚感情,对审判事业有着执着追求,独立办案十余年来,公正高效地审理了各类民商事案件1700余件,其中500余件属于疑难、复杂、新类型案件,均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宋鱼水经手的案件,有70%能够以调解方式结案,她认为与判决相比,调解更符合中国国情,更契合中国人“以和为贵”的理念,有利于彻底解决纠纷,取得“双赢”效果。

在审理案件中她对自己的“约法三章”:第一,不轻视小额案件,因为小额案件往往涉及百姓生活;第二,公平对待每一个当事人,本着善良和正义来适用法律;第三,以宽容的态度对待当事人,充分尊重当事人的尊严和利益。

案件审理中,她始终坚持追求四个统一:个案公正与社会公正的和谐统一;审判效果与经济社会效果的和谐统一;遵循法律与创制法律的和谐统一;程序公正与实体正义的和谐统一。

她为自己确立了争当专家型法官的目标,也就是法学理论要达到一定的学术水平,能站在学术前沿进行思考;能在办案中运用理论解决疑难问题,办出高质量的案件。

她被当事人誉为“辨法析理,胜败皆服”的好法官。一位多年在法院担任监督员的人大代表在听完她的庭审后欣然投书新闻媒体:“审判长准确的判断,透彻的说理,不偏不倚、不怒自威的气质不仅令旁听群众折服,就连败诉方当事人也频频点头。旁听一次好的审判,就是上一堂生动的法制课,给人一种全新的启迪和力量。”

在2005年的先进性教育活动中,宋鱼水被确立为向全党推出的第一个重大先进典型。2007年宋鱼水当选为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会议期间当选为主席团成员。2008年当选为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宋鱼水先后被评为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中国十大女杰,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法官,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官,全国十大法治人物,首都“巾帼十杰”,北京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她还曾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五四青年奖章,中国法官十杰(2003年)金法槌奖,首都劳动奖章,北京市杰出人才奖。2009年被评为“新中国成立以来感动中国人物”,并被最高人民法院授予全国审判业务专家称号。2011年被评为首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参见《光明日报》)2011年4月13日第四版)

不仅如此,历史实践还证明:只要下定甘做“人民公仆”的决心,就会出现任长霞式的公安局长;只要坚信“执政为民”的理念,就会出现张云泉、吴天祥式的信访干部;只要坚持“立党为公”的原则,就会出现焦裕禄、孔繁森、牛玉儒式的党务干部。总之,在党的领导和教育下,只要坚持“为官一任,造福一方”的信念,就是做好一切工作的思想基础。

所谓“利民”,就是“以民为本”,即在司法工作岗位上以平等态度待人,要尊重当事人的人格尊严,保护当事人的一切合法权益。像医生要为病人服务一样,法官要为当事人服务,这是审判工作的直接目的。无论对待原告或被告,都要一碗水端平,严格依照法律和程序,维护当事人的权利和利益。努力做到分清是非曲直,寻求双方当事人利益的共同点和平衡点,在保障民生、促进社会稳定经济发展之间,实现互利互赢,使当事人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对于刑事案件的受害人和被告人的合法权益,都要切实保护。查清有罪无罪,区别罪的轻重,依法定罪量刑,使司法审判成为法理人情的正确体现者。

所谓“便民”,就是便利群众的诉讼,为当事人尽量提供方便条件,这是人民诉讼制度的基本要求。而绝不能以“法官老爷”的架式自居,高高在上,威吓群众;也不能故意刁难当事人,或者敷衍塞责,拖拖拉拉;更不能草率判决,推出了事。书写判决书也要考虑当事人的接受能力,力求通俗易懂,不要搞司法八股;判词要使当事人听得明白,并要耐心做好当事人的思想工作,解开他的思想疙瘩,真正做到“案结事了”。作为人民法官应该处处严谨细心,因为那怕写错一个字,也会给当事人造成不必要的麻烦。

怎么学?——密切结合今天的审判实践,创造性地进行学习

大家知道,学习外国的经验,或学习古代的历史经验,绝不能照抄、照搬,一定要结合本国国情和当前的审判实践进行再创造。学习